

磷火

温燕霞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磷火

温燕霞
著

■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磷火/温燕霞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5. 6

ISBN 978-7-5321-5698-6

I. ①磷… II. ①温…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6815 号

出 品 人: 陈 征

责任编辑: 郑 理

美术编辑: 钱 祯

扉页题书: 王 干

内文插图: 温燕霞

磷 火

温燕霞 著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

200020 上海绍兴路 74 号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上海华教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50×958 1/16 印张 18.5 插页 2 字数 210,000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5698-6/I · 4540 定价: 35.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6243241

序

王 干

温燕霞新的长篇出来,让我写序,我说,看了作品再说吧。看完作品,忍不住要写些文字。这么重要的作品,至少是重大题材吧,温燕霞应该找比我分量更重的人来压卷。现在将读后的一些感想,写出来,不必算序,就当读后感。

土耳其的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家奥尔罕·帕慕克的长篇小说《我的名字叫红》,第一句话是:“如今我已是一个死人,成了一具躺在井底的死尸。”帕慕克在开头给小说设置了奇异的叙事视角,接下来读者必将和亡灵打交道,倾听亡灵的诉说——这在阅读感受上无疑是奇妙的,而小说意义的产生,自然也会与观察者的观察角度有关。帕慕克这部小说,叙事视角的择定是一种形式的确立,而形式从来都是有意味的,不仅仅是为了刺激读者,更不是为了猎奇。《我的名字叫红》在叙事上受人称道,也便在情理之中。

温燕霞的《磷火》开头这样写道:“一群色彩斑斓的蝴蝶扇动着翅膀,在这片绿得浓稠的树林间翩飞,忽然,从苔痕累累的石头上伸出两根布满铜绿色结晶的手指,轻轻地捏住了那只美得妖异的金翅红纹蝴蝶”。“没错,捏住蝴蝶的正是我的手指,确切地说,是我的尸骨。自从1944年战死在缅北这片密林中、成为无家可归的孤魂野鬼后,七十多年来,捉弄蝴蝶、看猴子嬉戏、观毒蛇交尾、听

疾风中枝柯相撞的响动和雨珠敲打树枝的沙沙声是我仅有的乐趣”。

这是一部战争题材的作品，强烈的精神向度、丰沛的想象——这浪漫主义作品的审美特征，与最为酷烈的战场惨貌的写实主义还原，构成极强的审美冲击力——这如同李白与杜甫的一次诗学牵手。《磷火》的作者温燕霞，有可能受到了帕慕克创作《我的名字叫红》的启发，她在这部作品的形式和内容之间，找到了一个巧妙的结合点。作品呈现出中国百姓之所以离开家园，远赴海外浴血参战，深层的精神伦理动机：爱家必须爱国，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小说既体现了当时华人的爱国情操，也体现作家站在当下的反战情绪。因而，温燕霞在开头写了一个战死他乡的“无家可归的孤魂野鬼”。我们不得不承认，温燕霞为《磷火》找到了一个恰当的叙事视角。

在小说的各种形式中，结构被认为是最容易传达作品意义的一种形式。《磷火》故事的主体由前四个章节平行构成，分别写摄影师、女护士、兽医、南洋机工的人生际遇，写他们如何从国内国外的家中辗转来到缅甸战场，写他们经历了怎样的战事，最后如何牺牲。共同的参战动机，读者早已知悉的死亡结局，可以说，没有秘密。1961年出生，获得过布克小说奖的印度女作家洛伊曾对“伟大的故事”加以描述：“伟大故事的秘密就在于没有秘密……你知道它的结局，然而当你聆听时，你仿佛并不知道。”《磷火》四次重复“没有秘密的秘密”，只为表现他们内心一致的精神伦理秩序。

战争能摧毁一切：捣毁政体、碾碎家庭、摧毁肉体，甚至包括摧残人的精神……但温燕霞却在战争中寻找秩序，为大写的“人”建立精神伦理秩序，显示了作家作为人类灵魂工作者的庄严。人类矛盾冲突的最高表现形式与暴力手段，就是战争。战争的走向，具

体涉及每一个战士的命运,抽象地关乎正义与邪恶的胜负——但一切并不以个人好恶为转移。小说中最为极端的情境,除了地震、海啸等天灾,无疑也就是战场——再也没有比战争更为恶劣的人祸。战争题材的作品之所以吸引读者,在于它最大限度地表现了人在极端环境中的物理状态、精神状况、身心承受摧残的极限。正因此,战争题材的小说极能反映人类的面貌,战争题材是极能考验作家才能的大题材。

温燕霞是一个经受住了大题材考验的作家。《磷火》写的是中国远征军在缅甸战场的经历。这场战争对于中国的命运,其意义自不必说,而书写这段历史的纪念意义也不言自明。小说家处理这个题材,如果仅仅表现社会意义和历史意义,使小说成为历史教科书,显然是不够的。“小说被认为是一个民族的秘史”,而且也仅仅只能是“秘史”。小说的根本属性,永远是虚构,表现的是心灵的真实。战争在温燕霞的小说中,是人物的极端生存困境,是一个巨大的困局——战争在小说艺术中的功能就是这样。温燕霞认识到了战争在小说中的功能,知道战争在现实中的历史意义,这才能使小说恰如其分地成为“民族的秘史”,成为活灵活现的“心灵史”。

战争机器碾碎了无数人的幸福生活,激起的是人对正常世界秩序的心灵渴望。亡灵们回望自己早年的家庭生活,摄影师水中救人的人性的闪光,女护士的爱情升华为一种献祭情怀,不同种族的战士之间的友谊甚至畸情,都是美好的回忆……而那些追逐着他们的极限恐惧、背叛、陷阱,以及女护士饮尸水后本能的恶心、反胃……这些是战争留给他们的无边梦魇。正常生活中,不可能出现对着砍下的头颅饮酒——如此变态的常态。战争把敌人变成了魔鬼,也把自己变成了亡灵——这更能确立正义的价值,确立高尚灵魂的价值,确立精神伦理秩序的价值。战争中的世界,畸形、

变态、慌乱，混乱不堪，等待每一个人的是死亡，毫无悬念的死亡。

在缅甸战场的远征军战士，无疑是民族的英雄。在国家危难关头，他们在一场正义的战争中英勇献身。然而，海明威却说：“战争是一场灾难，一个名副其实的屠宰场。”海明威参加过战争，深受其害，因而写了《永别了，武器》，表达他的反战情绪。海明威借《永别了，武器》中的主人翁之口说：“每逢我听到神圣、光荣、牺牲和徒劳这一说法，总觉得局促不安。我观察了好久，可没看到什么神圣的事，而那些所谓光荣的事，并没有什么光荣；而所谓牺牲，那就像芝加哥的屠场，只不过这里屠宰好的肉不装进罐头，而是掩埋掉罢了。”后来，美国总统肯尼迪说：“几乎没有哪个美国人比海明威对美国人民的感情和态度产生过更大的影响。”

温燕霞通过对一代英雄个人史、心灵史的呈现，表达了生命的渺小，精神的伟岸；投军的热情，战争的惨烈，亡灵盼归国的70年漫长等待。作品高扬人道主义精神，怀着悲悯和反战情绪，塑造了从神坛走下来的，具有人的弱小的英雄形象，塑造了从“人”到“魂”的不灭爱国情怀，把英雄打造为精神高尚、伦理正义的化身。作品中以浪漫主义方式处理的亡灵的归乡渴望，颇似浪漫主义爱国诗人屈原悼念和颂赞为国而战死的将士的《国殇》，以及振聋发聩的《九问》：“问天何寿？问地何极？人生几何？生何欢？老何惧？死何苦？情为何物？人世何苦？苍生何辜？”

战争是人类的极端困局，是时不时上演的巨大悲剧。反对战争、热爱和平是人类共同的梦想。在混乱的战争时期，更能看出人民与国家的关系，而一个和平时期的国家，对沙场战死将士的态度，也更能体现出精神伦理的秩序是否得到了大范围的维护。温燕霞歌颂英雄，反对战争，这也正是对精神伦理秩序的一次维护。现实中的状况和小说中一样，我们欣喜地看到，远征军将士的遗骨

已经分批从海外战场接回祖国。英雄们的遗骨安葬在云南腾冲国殇墓园,接受全民公祭。

文章乃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中华儿女保护家园,肝胆相照,不曾怨尤。

愿英雄安息!

目 录

序	王 千
一、钱释伽和美国照相兵詹姆斯	001
二、血肉磨坊里的军中之花吴绛仙	044
三、会法术的兽医马见喜	097
四、生死路上的南洋机工	147
五、尾声 钱释伽的告白	275
以笔为证	280



钱释伽和美国照相兵詹姆斯

这是片一望无际的热带雨林，高大葳蕤的树木互相交缠、遮天蔽日。阳光经过茂密枝叶的过滤，只剩下几道可怜兮兮的光柱和点点跃动的亮斑，越发衬托出雨林的幽暗。风艰难地挤进来，感受到微风轻拂的青皮猴子兴奋地在树梢间跳跃，吱吱的叫声惊扰得隔夜的雨珠滴滴答答地洒下，然后虫一样钻入厚达数尺的叶泥中，散发出难以形容的酸腐气味。一群色彩斑斓的蝴蝶扇动着翅膀，在这片绿得浓稠的树林间翩飞，忽然，从苔痕累累的石头上伸出两根布满铜绿色结晶的手指，轻轻地捏住了那只美得妖异的金翅红纹蝴蝶。

没错，捏住蝴蝶的正是我的手指，确切地说，是我的尸骨。自从1944年战死在缅北这片密林中、成为无家可归的孤魂野鬼后，七十多年来，捉弄蝴蝶、看猴子嬉戏、观毒蛇交尾、听疾风中枝柯相撞的响动和雨珠敲打树枝的沙沙声是我仅有的乐趣。

由于时间久远，加上长年累月的日蚀风吹雨淋，我那原本坚硬

的骨头仿佛一株饱受虫蛀的老树，外表完好，中间全空了。所幸我们置身的土壤中含有丰富的矿物质，渐渐的，战壕里几十具战友的尸骨披上了一层奇异的铜绿，原本疏松、空洞、接近风化的骨头近年也彻底石化了，所以，七十多年之后，我们依然保持着当年严阵以待的姿势。

钱释伽上尉，你说俺眼眶里长的是啥玩意儿？一丛一丛、长角带棱的，会不会是蓝水晶啊？要是还活着，这玩意儿可以镶戒指做耳环。俺娘那时老担心家里没钱娶媳妇，也不晓得这玩意儿值钱不？缅甸出玉，敢情俺们身上长出玉石来了！要是老家有人能够找到俺们的尸骨，把俺们带回去该多好啊，这样俺眼眶里的玉就有用了。唉，说来也可怜，俺是被人抓壮丁抓走的，俺娘不知道哇。那天，俺娘烙了几块细面饼，又做了肉酱，俺想吃新鲜大葱，就出门到屋后的菜园子去掰葱，哪晓得刚低头就挨了一闷棍，醒来时俺已经在闷罐车上了。俺娘肯定哭瞎了眼，要不就急疯了。俺爹走得早，俺是遗腹子，原先一直说独子不当兵，怎么后来就抓到俺头上了呢？

王栋梁很讨厌他眼眶里长出的那几丛成分可疑的蓝色晶凌，总是唠唠叨叨地说那是老坑的缅玉，要不就是蓝水晶，扯着扯着，话题就绕回到他被抓壮丁的那天早上去了，然后，开始不歇气地讲他和老娘的故事。在这样的雨林里，声音是有分量的。七十多年来，他坚持用这种沉甸甸的声音摩擦我的耳轮，愣是把我可怜的耳轮碎成了几块。现在的我肯定比他家的虫子还要熟悉他们村的一草一木。可我能怎么样呢？别看这儿窝着 100 多号尸骨，能开口说话的只有我和他了。没办法，除了听之任之之外，我只好陷入回忆以排遣郁闷。

1942 年，为了支援英军在缅甸抗击日寇，保卫滇缅公路和西南

大后方,国民政府组建了中国远征军。这可是甲午战争以来中国军队首次出国作战。那天几万大军从畹町出国门,一路高唱军歌《满江红》,“一呼同志逾十万,高唱战歌齐从军。齐从军,净胡尘,誓扫倭奴不顾身!忍情轻断思家念,慷慨捧出报国心。昂然含笑赴沙场,大旗招展日无光……一夜捣碎倭奴穴,太平洋水尽赤色……”真是气吞山河,声撼日月。哪知入缅后和英方沟通不畅,加上多头指挥,战况并不理想。1942年4月29日,日军占领腊戍之后,所谓的曼德勒会战成了泡影,撤退成了当务之急。第五军军长杜聿明下令各部队分路回国,孙立人抗命率部退到印度,杜聿明率六万余人遁入野人山,结果3万多人葬身山中,成了异国的鬼魂。无奈之下,杜聿明只好带领残部撤往印度。第一次入缅作战,就这样以失败而告终,引得国人唏嘘感叹。

和王栋梁被抓壮丁不同,我是主动加入远征军的。我是江西进贤人,中正大学英语系毕业后,在南昌开了家照相馆,自己兼任照相师和洗印工。那个年代照相是件奢侈的事,摄影更是门技术活,由于我技术好,照相馆生意不错。我在进贤老家置了二十多亩水田,种的谷物除了自给外,还能得些银钱,后来又在南昌最繁华的胜利路买了三间上下二层楼带铺面的房子,娶了个在小学当音乐教员、温柔美丽的太太,两个活泼可爱的儿子聪明伶俐,日子过得蛮滋润。可是,1939年日军进攻南昌,房屋被炮火焚毁,我被炮火所伤,醒来时躺在瓦砾堆里,旁边是太太的尸体,两个儿子下落不明,一个美满的家庭顷刻间灰飞烟灭,留给我的只有满腔的仇恨、无边的伤痛和无尽的思念。1940年下半年我伤好后,花了整整两年的时间寻找儿子,可惜一无所获。我整日精神恍惚,睁眼闭眼都是老婆和儿子。

一次,我到佑民寺求神拜佛,一个老和尚见我可怜,带我去找

他的老乡问“阴人”。神婆能通冥界，她说我两个儿子早已葬身火海，现在跟着妈妈在冥界生活，终日啼哭不止，要我到庙里做七天七夜的法事，为他们祈福。我本来是不信那些神啊鬼的，可当神婆开始轮流用我太太、大儿子、小儿子的嗓音跟我说话后，我立马就瘫倒在地。现实没给我任何希望，神婆却让我再次聆听到了亲人的声音，我把乡下的田卖了，连做半个月的法事，又在妻子的坟旁给两个儿子建了座小墓，埋着从废墟里找到的两双他们穿过的鞋子。1941年初，满心伤痛的我到重庆舅舅家去投亲。我大表哥在重庆江北县鸳鸯桥寸滩的学生军训练营当副总队长，他看我长得少相，又是正宗的大学毕业生，英语讲得好，还会照相，就让我改小了四岁，参加了学生军，到他管辖下的训练队里训练。那时我参军一是想报效祖国，为老婆、儿子报仇，二来也想找个地方吃饭。我舅舅对我很好，但我舅妈前几年过世了，新娶的舅妈不好讲话。我那个大表哥是原配舅妈生的，跟我感情不错，他要不帮忙，我估计自己够呛。不是说我没本事，而是我当时已经失去了求生的欲望，成天像狗一样的活着。幸亏我从了军，不然肯定成了一个“路倒”。在寸滩训练了三个月后，我加入了远征军。

那是1943年春天，我和另外四十多位战友从鸳鸯桥上船，过江津，到泸州后再转汽车至昆明，然后从巫家坝坐飞机到了印度汀江。一下飞机就被两排美国大兵荷枪实弹地盯着，那阵势蛮吓人。不过他们并没有对我们耍威风，而是让我们到大帐篷洗澡消毒，接着把我们脱下的旧衣服泼上汽油烧掉，大家从头到脚换上美国兵的行头，还领了很多东西，计卡其布的战斗帽、钢盔各一顶，有铜纽扣的卡其布军服夏冬装各两套，羊毛衫上衣一件，棉织内衣内裤两套，短袜、衬裤及呢绑腿各一副，帆布胶鞋、大头皮鞋各一双，还有毛毯、橡胶雨衣、橡皮垫褥、水壶、手电、遮风镜、防蚊头罩、毛巾、铝

饭盒、行军背囊等,武器有汤姆森冲锋枪、M1 加兰德半自动步枪、布轮式轻机枪、勃朗宁 M1919A4 重机枪,另外还发了大砍刀、斧头和锯子,真是琳琅满目,应有尽有。我们原来在国内不管春夏秋冬天天穿草鞋,一年四季吃不饱穿不暖,武器更是老掉牙,一下子拿了这么多好东西,大家觉得像做梦,乐得全都合不拢嘴。就在这种高兴劲中,我们坐火车来到了加尔各答,之后换船从恒河到兰姆伽,在那儿训练三个月后,我被补充到 X 部队 65 团特务连。连里的老兵们对一年前的战败耿耿于怀,他们每天都想打回老家去。200 师戴安澜师长牺牲后,由他谱写的《战场行》成为我们空闲时最爱哼的歌曲之一:弟兄们,向前走!弟兄们,向前走!五千年历史的责任,已落在我们的肩头。日本强盗要灭亡我们的国家,奴役我们的民族,我们不愿做亡国奴,我们不愿做亡国奴,只有誓死奋斗,只有誓死奋斗!只有誓死奋斗!

那首军歌旋律简单、朗朗上口,唱得我们热血沸腾,有时还会唱出眼泪。为什么?因为大家做梦都想雪耻呀!就像歌里唱的一样,为了打败日寇,回到国内,我们每个人都誓死战斗!

1943 年 10 月,为配合国内战场及太平洋地区的战争形势,我驻印军开始了代号“安纳吉姆”的作战计划。我们从兰姆伽坐火车到列多,11 月推进到新平阳,我们连奉命掩护工兵筑路。哪知南下时被日军包围,由于我们连的守区太小,美军空投的食品弹药大部分落到日军阵地上去了,后来就中止了空投,我们靠吃草根树皮,坚守了一个多月。一直到新 114 团增援到达,里应外合,才击败日军,突围而出。1943 年 12 月中旬,列多——新平阳的公路修通了,我们团从密林中开路南进,袭击和消灭沿途的敌军部队。由于战斗英勇,1944 年 1 月我荣获二等功,并提为少尉排长。当时我们部队来了个美军 164 连的照相兵詹姆斯,我的主要任务是保护他,同

时兼任他的翻译和助手。

詹姆斯？他就趴在我旁边，你看，还保持着射击的姿势呢！我们牺牲那天的战斗太惨烈了，100多人全部阵亡。可惜了哇，我们这支部队大部分是学生兵，我阵亡的时候28岁，算是年长的，詹姆斯26岁，其他的战友大部分介于18到24岁间，正是满世界开花的光景。年龄最小的战士绰号“花生米”，他才十五岁。喏，就是踮脚站在战壕里的那个。看见没有？他的头顶上长了丛兰花，开的花比血还红。那是他死得不甘心，心里有恨哪！

说到这儿我想起了一件事，前几年，有一帮到丛林里收集阵亡日军骨殖的日本人发现了我们，其中一个跛脚、长着太田痣的老汉先是奇怪地去摸花生米头上的兰花，然后又来抠我脸上的苔藓。我和花生米同时愤怒地吼叫起来，转眼间晴朗的天空阴云密布；地上的树叶围着那群日本人直打旋，仿佛一股龙卷风；接着几个连环雷在他们头顶炸响，犹如当年榴弹炮的惊天大爆炸；雨哗啦哗啦地泼下来，那是我们战士的英魂在呐喊、在怒吼啊！惊魂未定的日本人鬼哭狼嚎地逃到了外面，林子这才逐渐恢复平静。我认得那个白发苍苍、左脸长了块太田痣的日本跛脚老汉，他也是扛枪吃粮的。你问我怎么知道的？当年他们部队的营地就在河对岸，我们曾经有过一面之交。我和他的故事，稍后再说，先说说当年吧。

提少尉排长之前我在部队担任文书，其实战斗打响后部队一直处在运动状态，我这个文书无文可书，詹姆斯来时我刚提了排长，连长姚志君很看重我，让我保护詹姆斯，在给他当翻译和助手的同时，我还要协助炊事班寻找水源。为什么？能者多劳呗！谁叫我爹是水局的会头，我从小就和水打交道呢！不是吹的，我懂水性识水性，水有毒没毒，我嗅一嗅就晓得。这不是常人能够做到的，得有一天赋！缅甸密林的水常被毒气所侵、毒物所染，所以我这

个懂水识水的人就多了项活计。你问水局是干什么的？水局就是以前的消防队，负责保管灭火器材和临阵指挥施救。一旦起火，穿着印有“水局”号衣的青壮会员便赶到水局，担桶集合到起火地点灭火。那时的水局其实是乡里街坊筹义款建起来的公益事业，会员参加灭火不但没有钱，还要出钱。我爹当会头出大份，所以一般的会头要薄有资财。我爹的正当职业是南昌西岸樵运局的科长，专管盐运盐税，俸禄不错。小时候我常到水局去玩，因为住在江边，一年有大半年泡在赣江，有时还会坐船到鄱阳湖游玩，呛过几次水，差点还淹死了。龙王爷不收我，又放我回到阳世，为的就是让我在关键的时候识水性，救人性命！詹姆斯对我这种本事特别钦佩，一直说要拜我为师呐！你说詹姆斯的来历？我倒知道一些，在此先介绍一下他吧。

詹姆斯入伍前是美国纽约时报的摄影记者，同时还是某射击俱乐部的成员，射击技术了得。在俱乐部组织的比赛中多次夺冠。1941年他应征入伍，尽了一年公民的义务后正要退役，不料珍珠港事件爆发，美国宣布参战。詹姆斯被编到164照相部队3连。1943年夏季的一个晚上，他们乘船穿过赤道来到开普敦，绕过好望角，经过马达加斯加海峡后，一直往北航行，最后到达印度孟买。34天的航行中，为防日本潜艇攻击，一直有英国和美国的飞机护航。250名164照相部队成员中的一半留在了印度，另一半人前往中国。詹姆斯就是留在印度的130人之一。但命运就是这么奇妙，他兜兜转转之后，还是像另一半的照相部队成员一样，和中国人结下了不解之缘。从兰姆伽起他就一直给驻印军拍照，然后又跟着我们一路南行。作为金贵的照相兵，詹姆斯以前都是随团部行动。不过拍了几个月后，他嫌跟着团部离前线稍远，不过瘾，找到团长要到前线去。詹姆斯是个拼命三郎，短短几个月，他拍过步兵、炮

兵、工兵、通信兵、骡马辎重兵、卫生队和汽车辎重兵，就是没拍过特务连和搜索兵。本来他是想跟拍搜索兵的，可搜索兵连没有会说英语的人，那天我恰巧在团部，见团长正为此着急，忙自告奋勇地把他抢到我们连来了。有照相上报纸的机会，我得为自己的连队争取呀！

当高大、英俊的詹姆斯来到 X 部队 65 团 1 营 3 连时，战士们一片欢呼！上尉连长姚志君尤其高兴，因为去缅甸前他父母在江西老家给他相了门亲，还随信附了张妹子的照片过来。妹子长得水灵灵的，姚志君特别中意。读过私塾的妹子在信尾用秀丽的小楷写了两行字，让他寄张照片回去，可他一直没空照相。如今我带了个专管照相的美国大兵回来，这不是天上掉馅饼吗？乐得他险些儿把嘴角给扯开了！

詹姆斯到我们连的第三天，我们奉命阻击某江南岸的日军，为大部队争取行动时间。那次遭遇的日军特别凶猛，不断地向我们发起攻击。我们连虽然是特务连，但阻击战打得一点也不比步兵连差。加上我们所在的北侧地形比南岸要高，还有一条舌状巨石伸入江中，居高临下，有险可依，姚志君从军前又是安源煤矿挖巷道的工人，在他的指挥下，我们连的工事构筑得相当科学和坚固。还有，与日军相比，我们的火力更为强大，我方因此成功地击退了敌人的多次进攻。由于伤亡不大，大家心情不错，趁战斗间隙进行休整。三排长王栋梁投军前是山东沂蒙山区的猎户，枪法精准，此外他还会挖陷阱捕野兽。那时我们的一日三餐都是空投下来的肉罐头和干粮，营养是营养，久吃令人反胃。爱好厨艺的姚志君一有机会就动员王栋梁打猎，瞅空子还会亲自下厨，给战士们改善生活。这次也不例外。枪炮声刚停下，他就鼓动王栋梁去打猎。

詹姆斯到连队的第四天，也即我们驻守江北的第二天上午，正